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進度報告
(截至二〇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工作小組名稱/主席 (會議日期)	會議內容	最新進展/須跟進事項
加快重點工程工作小組/ 黃宏泰議員	小組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至二〇一一年二月十五日期間並無召開會議。	-
公園設施及使用研究工作小組/李均頤議員 (11.1.2011)	工作小組在會議上討論了《灣仔區公園設施及使用調查報告書》的初稿及就其內容提供意見，並建議香港大學建築學院社區項目工作坊代表在收集相關意見後儘快修訂內容，以傳閱方式供工作小組成員通過第二稿及儘快完成報告。 此外，工作小組於2010年5月6日為立，根據第三屆灣仔區議會常規第41條(2)，「非常設工作小組」的任期不應超過八個月，因此，工作小組的任期本當於2011年1月5日完結。鑑於報告書仍未完成而發布會亦未舉行，工作小組經討論後通過將小組任期延長至報告書正式完成及發布會舉行後為止。	秘書處於2011年1月19日已將報告書的第二稿，以傳閱方式供工作小組成員審閱，並於1月25日將小組成員的意見轉交香港大學跟進。 灣仔區公園設施及使用調查報告書記者發佈會已於1月27日完滿結束。